

黄河科技学院办公室文件

院办〔2025〕19号

关于做好近期及暑假期间校园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部（院）、各职能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确保学校安全稳定，压紧压实责任，聚焦工作重点，切实防范化解风险，现就做好近期及暑假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坚决维护意识形态安全。党委宣传部、各单位要严格贯彻落实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》，时刻保持高度政治警觉，坚决防范化解涉政涉稳风险，维护教育领域政治安全。要积极与政法、宣传、网信、公安等部门沟通协调，健全协同机制，强化研判预警，做到早发现、早预警、早处置，及时将风险消灭在萌芽、防范于未然。

二、加强校园安全管理。保卫处要加强校园安全管理，加大校园巡查力度，强化校门出入管理，严防“管制刀具”等带入校

园。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加强学生法治教育，教育学生养成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。一旦发生意外事件，要及时会同公安等部门做好事件处置、家属安抚、舆情稳控等工作。

三、上好离校前安全教育课。放假前，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围绕交通安全、防溺水、防火、防电、防极端天气、防拥挤踩踏、防电信诈骗等，对全体学生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教育。暑假期间，要采取多种方式，及时提醒学生及家长掌握必要的安全常识和避险技能，让学生度过一个安全快乐的暑假。

四、全力做好校园消防安全。保卫处、各单位要利用暑假期间，围绕学校消防安全重点，及时排查整治消防安全隐患。要持续强化消防安全“五大”攻坚会战等专项行动，确保学校消防安全。要健全完善消防工作机制，研究解决好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重大难题，提升学校消防本质安全水平。

五、认真做好防溺水工作。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持续强化防溺水工作，健全完善政府领导、家校联动、社会参与、部门协作的联防联控机制。要紧盯重点时段，广泛开展防溺水宣传教育，教育学生牢记防溺水“六不准”。要提醒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，及时掌握学生动向，防止溺水事件发生。

六、积极做好学生欺凌防治。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强化家校共建，重点关注家庭关系紧张、经常性违反校规校纪、有厌学逃学行为的学生。要切实加强思想、法治教育，及时发现欺

凌事件苗头，对可能发生的欺凌行为做到早发现、早预防、早控制，防范学生欺凌事件的发生。

七、扎实做好防汛减灾工作。保卫处、后勤集团、建设指挥部、资源保障部、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聚焦教学楼、宿舍、食堂等重点部位，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确保安全度汛。要加强抢险队伍力量，强化装备物资保障，开展应急演练，提高避险能力。要主动与有关部门联系，密切监测灾害风险，发现险情要果断转移，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。

八、积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。保卫处、学生中心、各学部（院）要常态化开展反诈宣传教育，教育引导学生合法使用银行卡、手机卡，科学使用手机、网络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。学生中心要加强学生就业实习指导，帮助学生提高对招聘信息的甄别能力，警惕高薪诱惑和虚假招聘信息。

九、持续推进民生实事工作。保卫处、资源保障部、后勤集团要按照省2025年重点民生实事要求，结合学校民生实项目完成进度，利用暑假时间，加大学校消防设施和安保器材建设力度，切实加强学校安全防范设施设备保障，夯实校园安全防范基础，预防和减少校园安全事件（事故）发生。

十、抓好在建工程安全管理。后勤集团、建设指挥部、资源保障部要严格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。施工作业前，要依法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审批手续。要强化“工程可以外包，安全责

任不能外包”的思想，加强对施工现场和施工人员的管理，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
十一、其他安全管理工作。教育教学中心、学生中心、后勤集团、资源保障部、保卫处、建设指挥部、校长办公室要统筹做好学生暑期实习实训、研学旅游活动、留校学生、食品安全、实验室危化品、校舍、反恐、扫黑除恶、特种设备和校车及信访等各项安全管理工作，最大限度防范和遏制安全事件事故的发生，全力维护校园安全稳定。

2025年6月24日